

經濟部工業局於平面媒體、網路媒體、廣播媒體及電視媒體辦理政策宣導之相關廣告 108年12月彙整表 (註1)

機關單位名稱：經濟部工業局

廣告項目 (註2~4)	刊登或託播 對象	刊登或播出時間 (註5)	刊登或託播金額 (單位：新台幣元)	備註 (註6)
第5屆卓越中堅企業報導-禾伸堂企業	商業周刊	108.12.5	125,000	振興科
第5屆卓越中堅企業報導-元太科技	商業周刊	108.12.5	125,000	振興科
第5屆卓越中堅企業報導-台灣鋼聯	商業周刊	108.12.12	125,000	振興科
第5屆卓越中堅企業報導-盈錫精密工業	商業周刊	108.12.12	125,000	振興科
第5屆卓越中堅企業報導-志聖工業	商業周刊	108.12.19	125,000	振興科
第5屆卓越中堅企業報導-順德工業	商業周刊	108.12.19	125,000	振興科
第5屆卓越中堅企業報導-祥圃實業	商業周刊	108.12.26	125,000	振興科
第5屆卓越中堅企業報導-鈺統食品	商業周刊	108.12.26	125,000	振興科
第5屆卓越中堅企業報導-智邦科技	商業周刊	108.12.26	125,000	振興科
心南向·拓新局：新南向成果暨企業案例新書發表	經濟日報	108.12.6	167,500	振興科
中小型製造業供應鏈升級轉型案例	工商時報	108.12.10	167,500	振興科
產創修法	工商時報	108.12.13	167,500	振興科

織襪芭樂節-織足藏樂 ，在地產業與城鎮行銷 最佳典範	工商時報	108.12.12	167,500	振興科
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	-----------	---------	-----

備註：

1. 各單位按月上網公告時，請注意應調整表頭文字。
2. 請本部各機關單位、基金單位、國營事業、政府捐助基金百分之五十以上成立之財團法人皆需填寫本表，其填報時點以各該廣告項目首次託播之時間點為基準，並按季累計至第4季止，新年度開始將再重行按季統計。
3. 如委辦或補助計畫內涉有政策宣導之廣告案件，僅就屬政府預算支應之廣告案件項目及其刊登或託播金額填寫即可。
4. 請各單位公布屬貴機關（單位）之預算辦理部分（例如：工研院係公布由工研院以自有經費辦理工研院之政策宣導部分，如係工研院接受技術處委託之委辦、補助計畫部分，應係由技術處負責辦理公布）
5. 為便於彙整，爰統一日期格式，如可區分個別日數者，舉例表達如下：  
101. 2. 20、101. 2. 25，如播出天數太多或無法區別個別日數者，亦可以區間方式表達：101. 2. 20-101. 5. 31)
6. 本表可依最新資訊作異動，惟請在備註欄敘明調整情形（例如或許因為減價驗收或契約變更等因素，導致託播時間與金額有所變動）